

The Old Patagonian Express

By Train through the Americas

[美] 保罗·索鲁 著
Paul Theroux

陈朵思 胡洲贤 译

老巴塔哥尼亚快车

从北美到南美的火车之旅

下

黄山书社

风动、幡动、心动，用脚去行动
放慢脚步，用眼睛和心灵发现意外的惊喜，
体验那些隐藏在风景背后的文化

The Old Patagonian Express

By Train through the Americas

抱着流浪的情怀，我踏上第一班火车，一般人搭这班列车是为了上班。他们下车；他们的火车之旅已然终结。我留在车厢；我的火车之旅，才刚开始。

——保罗·索鲁

三十多年前，已经完成非洲之行的保罗·索鲁，开始探访仍显神秘与封闭的拉丁美洲。彼时，老欧洲的背影惨淡浓重，美利坚的笑容暧昧难明；挣扎脱身的大国小邦东碰西撞，前途雾影幢幢。

这趟旅途由一班通勤地铁开始，之后便是各色火车的接力。从美国马萨诸塞州紧邻波士顿大城的梅德福，辗转来到阿根廷巴塔哥尼亚高原的埃斯科尔小镇。一季之间，寒暑和天地已在车轮与轨道上隆隆转过。安第斯山脉，印加故地，素未谋面的远亲，垂暮之年的博尔赫斯……那是没有互联网、移动通信和数码相机的年代，街谈巷议、乡土人情、风物景观，都在旅行者的眼中与笔端。

末期之遇，不告而别。

闻所闻而来，见所见即去。

上架建议：旅行文学

ISBN 978-7-5461-1863-



9 787546 118635 >

定价：50.00 元（全二册）

APERTIME
时代出版

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黄山书社

老巴塔哥尼亚快车

——从北美到南美的火车之旅——
下



〔美〕保罗·索鲁 著
陈荣思 胡洲贤 译

The Old Patagonian Express By Train through the Americas

Paul Theroux

第十二章 到科隆的巴尔博亚子弹列车

今天是“救救我们的运河日”，两个美国国会议员带来消息给运河特区（Canal Zone）的人民说，在他们极力争取让特区继续留在美国手中的行动中，新罕布什尔州将做他们最强有力的后盾（这让我想起那个自嘲的西印度笑话：“冲啊，英国，巴巴多斯〔Barbados〕¹在后头支持你！”）。新罕布什尔州州长已经在他的州内定下纪念日，以示支持。在巴尔博亚的美国人集会中，一个国会议员在喧闹声中报告说，有百分之七十五的美国人都反对运河条款。但这些都是纸上谈兵；而这些噪音——也有示威活动——只比讨论宣战的叫嚣稍微大声一些而已。再过短短几个月，条款便将通过，我跟一位特区女士这样说。她说她不在乎，她很享受这场聚会：“我们一直觉得被排拒在外，好像每个人都反对我们似的。”

特区人民，包括巴拿马运河公司的三千名员工和他们的家人，都视这条款为一种出卖：为什么运河在二十年后，必须交给这些不配拥有的巴拿马粗人？他们争论道，为什么不像过去已经营运的六十三年那样继续营运下去？每次我跟这些命运已定的居民聊天时，一旦触及这一点，特区人民就会高举双手并挥舞叫道：这是我们的

运河！

“知道这些人的烦恼在哪里吗？”美国大使馆一个行政人员说，“他们界定不了运河到底是一个政府机构，还是一间公司，或是一个独立的州。”

无论是什么，其实都已经是个注定失败的主张，运河特区复杂的出身，独特的地理状态和满布阴影的未来，世上再找不到其他地方能与其相提并论。运河本身就是一个惊叹号：里头灌注了美洲所有的精力，所有的天赋与所有的欺诈。特区也是一个矛盾体：既是一个棒极了的地方，也是一个骗局。巴拿马人在运河辩论中，几乎难占一席之地——基于国家主义的理由，他们想要运河；但在运河挖掘前，巴拿马甚至还不存在于这世上，如果真要执行公平正义的话，那这地峡就应该交还给哥伦比亚人民，这里是1903年从他们那儿挤出来的。这是执行法令者和特区人民之间的斗争，虽然他们表现出来的，都像是格列佛在格勒大锥（Glubbudubdrib）² 会碰到的那些人的模样，但其实他们一样都是美国人，受同一面国旗的庇护。然而特区人民——在特别激动狂热时，却常常烧掉星条旗，而他们的子女也以不到巴尔博亚中学上课的方式来进一步践踏余烬。至于执行法令者呢，则在朋友当中公开地大声抨击特区人民，等到置身特区时，却又噤若寒蝉。比如，大使馆内一位执行法令者陪我到巴尔博亚高中演讲时，就直接拒绝出面把我介绍给特区的学生，因为他怕万一暴露身份，他们会暴动并推翻他的车子。两天以前，报复的特区人民才刚为了关闭学校而钉死大门。多么无谓的争吵，我心想，而且觉得自己比任何时候更像格列佛。

毫无异议，这里是个公司小镇。特区内没什么个人自由行动，

我说的并不是言论与集会自由的保障权，那不过是令人安心的抽象意念，很少真正运用得到。我指的是特区人民在想要为房子另漆新色，或甚至只是要为浴室的地板涂抹虫漆前，都必须先获准；如果他想要在车道上铺柏油，得向公司提出书面申请，但会被驳回；只准铺小卵石。特区人民住公司的房子，开车走在公司的路上，送孩子到公司的学校去，把钱存在公司的银行里，跟公司的借贷信用中心借钱，在公司的店里购物（那里的物价之低，直逼新奥尔良），与公司俱乐部出航，在公司的戏院里看电影。假如想出外用餐，他会带家人到巴尔博亚城中的公司餐馆去，吃公司的牛排和公司的冰淇淋；如果需要找管道工或电工，公司会派人过去。这整个系统叫人抓狂，但万一特区人民真的疯了，自有公司的精神科医生伺候。整个社区独立自主，孩子们在公司医院里出生，人们在公司教堂里结婚——教派不少，但浸信会独大；等到特区人民过世时，就会被移灵到公司的太平间——每一份合约中，均载明提供免费的棺材和葬礼。

整个社会被两个阴魂不散的鬼魂所纠缠，那就是列宁与柏慕斯将军（General Bullmoose）³。没有公司招牌，没有看板或广告，公司建筑的外观纯然是军事化的翻版，整个特区仿若庞大的军事基地——黄褐色的房子、方正的角度、瓷砖的屋顶、工整的景色、铁链围墙上的警告标识、步哨站、死气沉沉的妻子和严肃壮硕的男人。特区内其实有真正的军事基地，但和郊区没有多大差别，让我深感诧异。美国境内的运河歇斯底里症大多会被特区人民生活富裕的消息所煽动，说他们既有人，又有优渥的薪水和巨额的奖金。其实若把特区人民描述成在热带地区忠实服役的军人，还比较正确。禁

令和规章已经抹杀了他所有的想象力和对政治言论的敏感度；他是一个基督徒；以运河为荣；对公司有着难以言喻、微微的不信任感；若比照在美国工作，薪水应该差不多——毕竟这人是机工或焊工：为什么他不该一小时拿十六块美金？他知道俄克拉何马州的焊工就拿得比较多。但大部分特区人民的生活都很朴素：一栋平房、一辆车，到餐馆去吃吃饭，看看电影。公司高级主管的生活好比总督，但他们是特例。如同所有的殖民地一样，这儿有条严苛的铁律；就像是东印度公司的缩影，或甚至反映出殖民企业的社会结构：特区人民深为恶名昭彰的过度缺乏社交流动性所苦。这儿的人因薪水、俱乐部和工作性质而著称，但公司的机工从来不会和在那座与特区齐名的大建筑物“巴尔博亚高地”（Balboa Heights）里办公的公司主管勾肩搭背。对于阶层意识，公司绝对不会妥协；结果就是特区人民（且不论他对于运河的骄傲）经常感受到组织阶级的负担。

“现在我知道什么叫做社会主义了。”在米拉弗洛雷斯（Miraflores），一个特区人对我说。

我试着解释这并不是社会主义，而是最高级的资本主义，看那至高无上的公司：高获利与理想化，还有高尚的开发。这是纯度最高的殖民主义，而且依凭着它天然的殖民主义产生淘汰。那么牺牲者、穷人和被剥削的人又在哪里呢？特区完美无瑕，其实只是看来像个和平的避难所而已，大约在四年前，特区内的学校曾经重新分类，这意味着他们不必被全数整合。多年前被买来特区工作的黑人被视为巴拿马人，所以整合条例很简单：黑人被鼓励搬出特区，他们还不能搬得太远——不行，因为他们在特区内还有工作。于是特区边缘便被这些被逐者所盘踞，“7月4日高速公路”（Fourth of July

Highway) 远方那一头则为贫民窟，每天他们越过高速公路去工作，晚上再回他们的小屋去。有趣的是，当特区人民推动他为这地峡所带来的文明时，总会指着分界线说：“瞧瞧这对比！”但规定那些人必须住到那边去，而且明定所有巴拿马人对此事得袖手旁观的人，分明就是他们自己这些特区人民啊。

要说起这些特区人民的执拗态度，一点儿也不夸张，他们对自己的认识既比不过苏伊士运河的骑墙派，也不及以前受英国统治时的印度劳工，凸显特区人民的，并非其受西班牙文化的管辖，而是他们在自己地盘内的高效率和勤奋。就在我来之前的一个礼拜，特区人民曾酝酿罢工，以证明他们握有一些讨价还价的实力，但结果就像波兰和捷克的罢工一样失败了；或许连失败的原因也一样：他们真的有心要做，但时刻来临时，却没有办法继续停工，他们根本无心关闭运河。他们赞成孩子们罢课，为父母逃学；当然，这些孩子也为他们自己的理由而逃学。特区人民知道他们所居住的世界十分特别，也知道它正面临消失的威胁……这充满腐败残忍、愚蠢又笨拙的庞大世界崛起于特区的尾端——在那里，在7月4日高速公路的另一边，就是那个住满口操嘈杂的西班牙语，饥饿、肮脏的人的掠夺世界。我看就连最温柔和蔼的特区人民也毫无概念。有人帮特区一位图书管理员举办一场欢送餐会，她就要从服务了四十年的公司图书馆退休了。她在特区住了四十年，带领当地的员工，订购书籍，在书架间穿梭，参与职务，制定书目索引、发行管理办法，引进杜威图书分类法系统。她认识的每个人都来参加了这场欢送会，而且大部分——这得归功于她——都是巴拿马人。大家开讲，有赞美，有表扬；最后这位图书管理员起身，想要用西班牙语谢谢他们，

却结结巴巴，语不成句，最后只好放弃。在长达四十年的时光中，她竟然没有学会足够的西班牙语，以组合出一句完整的句子，来感谢这些为她办欢送会的讲西班牙语的工人。

“我不管你怎么说，”米拉弗洛雷斯的那个特区人对我说，“反正感觉像是社会主义。”

我们正在看一艘名叫“帕尔马”的智利籍货船通过水门。运河没有泵。货船进入船闸；闸门关上。短短几分钟内，那艘大船便随着水梯降到最低阶，下降到太平洋的海平面。上面的闸门当然也关着，从马登湖（Lake Madden）涌出五万加仑的水，以替代“帕尔马号”通过时的吃水量。货船则靠运河侧壁轨道上的小型发动机拖曳——这也是六十年来唯一必要的设备改进，以前是用骡子来拖船；事实上，现在这些发动机仍被称为“骡子”。看过运河的运作，没有人会不留下深刻的印象；在这世上，恐怕没有几样工作可以和它比拟。

“那些人是谁啊？”我问道。

有五个穿着雪白巴拿马风格衬衫的人，正跳过电缆线圈，走向建成战舰拱门形的钢铁船闸正面，还不时被绊倒。他们匆匆赶路，在摄氏三十二点二度的高温下气喘吁吁，大口呼气。他们豪华的鞋子显然不适宜走在那么滑的平面上。先前我曾问过是不是可以到船闸上去逛一圈，却得知那是被禁止的行为。

“议员，”导游说，“最近我们应付的全都是这些人，国会议员。”

我的导游是个黑人，是从奇利基省（Chiriqui Province）来的巴拿马人。他念巴拿马大学时写的论文就是运河史。他精通双语。对

于将要接收运河这件事，我不晓得他是否乐见其成。

他说：“运河条款一旦通过，这地方就完了。”

“你希望看到这里永远让美国人管？”

他说：“我当然如此希望。”

这并非巴拿马式的观点，不过他不算典型人士，之后我所遇到的每一个巴拿马人，即便认为应该归还的理由各不相同，但都一致说运河属于他们。不过特区人民说运河一旦到了巴拿马人手中，就会被失当地使用，可能也是正确的说法。好比说花不了多少力气，就能弄得它收支失衡；事实上，它的确亏损过好几年，所以为了转亏为盈，巴拿马运河公司不得不平均一天拉三十五至四十条船过三个船闸。在那一年当中，每天重复进行这繁复的过程。运河已经过时了吗？不，导游说，除了超级油轮外，世上所有的船它几乎都应付得了。弄一条与海平面齐平的运河不是会简单一些吗？不会，导游又说；大西洋的潮汐和太平洋的完全不同，而且我知道太平洋中有一种剧毒海蛇吗？一条与海平面齐平的运河会让这种东西流进加勒比海，“天知道到时候会发生什么事”。

“很高兴你是站在我们这一边的。”特区人对导游说。

“带任何你想带的人过来，”导游说，“我会跟他们说实话。”

我对他提出看法说，就像大英帝国在印度境内的停留，或是美国派兵巡逻韦拉克鲁斯，或是范德比尔特上校（Colonel Vanderbilt）驻守尼加拉瓜等等争议一样，这段冒险之旅无法持续下去，无论好坏（“当然是坏！”他马上说），运河终将成为巴拿马共和国的财产。当然啦，很明显，他知道，条款一定会通过，这件事也一定会发生。

“也许会，也许不会，”他说，“难说，但是如果‘真的’发生，

结果一定会很糟糕。”

“说的好!”特区人说,然后转向我道,“我们就快要把运河交出去,就像我们交出了越南,真是糟糕透顶,我们应该留下来的。”

.....

我说:“我们并没有交出越南。”

“有,我们有。”

“小姐,”我说,“我们是吃了败仗。”

“我们应该赢的,”她说,“你现在的口气就跟那些记者一模一样,他们到这里来,说所有的特区人民都是住在美丽家园中的乡巴佬。老天爷,我们也不过是普通人而已!”

“这我可以证明是真的。”我说。

但是当巴拿马这里的人说“我们”时,我每每得努力去想他们指的是谁。那位特区女士所指的“我们”是所有的特区人民,乔登(Jorden)大使说的“我们”是美国,支持通过条款的执行法令人士的“我们”才不把特区人民放在眼里:这个代名词总是包含着排外性。特区内的美国军人应是官方中立人士,但是当个特区军人说“我们”时,等于同时表明他是反对条款的。绝大部分来自巴巴多斯的第三、第四代西印度群岛人,用英语说“我们”,同时为工作担心;其他的巴拿马人则用西班牙语说“我们”,说的是他们历史悠久的传统和敏感难解的文化;在三个印第安人族群,古那人(Cuña)、瓜伊密人(Guaymíe)和丘寇人(Chocóe)中,只有百分之三的人说西班牙语,而他们的“我们”——以他们自己的语言来说——是反对条款的。说到运河(在巴拿马几乎没人在说别的事),我从没听见有人说“我”,人们牢牢抱住他独特团体的身份与意见

不放，从不逾越自我的族群一步。而我不过像是格列佛，只是一个过客；我在各团体间穿梭，记下让人越听越不知所措、越不确定的种种抱怨。

可是也不是所有的人都抱怨，我在巴拿马市就遇到一个女孩说：“在大部分你所去的地方，人们都会说‘你应该去年来的’。我到巴西、秘鲁、哥伦比亚时，他们都这样说，但在这里没人这样讲。现在来，正是时候。”

运河和米拉弗洛雷斯船闸是我的第一站，但我还想多认识一下这个地方，所以便到假日酒店的赌场去消磨一个晚上，看人大把大把地输钱。既然赌徒隐藏的希望都是输，因此就算赢了，也只令他们的面目更加狰狞，让他们的赌性更加坚强而已。个个脸色苍白，面无表情，结结实实地砸钱——并且弓着背守着递减的筹码，同时黑着脸翻动纸牌，围在二十一点桌边的人：那些国会议员！还有脚踏牛仔靴的男人和女人边抽出百元大钞，边斜眼看衣冠楚楚的赌场总管，大声叫骂美国人，因为这些美国人不停吐口水在骰子上（“帮我个忙！”一个掷骰者大叫着把两颗骰子往赌场总管身上丢去）。赌博看来是如此无趣的耽溺，使得我不得不走开，因为再待一分钟，可能会把我变成马克思主义者。隔天我把巴拿马市的黑屋再看得仔细一些。虽然情况有点差（破窗、倾斜的阳台、木头墙壁上斑驳起泡的油漆），但这些是法国占领巴拿马期间的建筑，至今仍残存着些许当年设计的优雅原味。而这仍不足以让我继续有兴趣看下去，跟我聊天的那个悲苦的屋主，只跟我提及这里又是另一个和邻近区域不搭调的族区。

一天早上，我到运河区学院（Canal Zone College）去演讲。谈

的主题是旅游，面对一群开车到巴拿马市都会胆怯，或把离马路不远的科隆市看得比亚马孙猎头族的丛林还野蛮危险的人，跟他们谈这个世界与远离人群的浪漫感，实在是很奇怪的一件事。

演讲后我跟一位特区女士聊天，她说：“我不知道你希望在特区这里发现什么，但是我可以告诉你我们过着非常平静的生活。”

又是“我们”。但这次它不再是我听过的那些群众代词，而是一个比较亲密的字眼，里头蕴含着婚姻的温柔与防御性，她讲的是她的家庭。他们来自宾夕法尼亚州，原本只想待两年，但因为喜欢特区，所以决定留下来。经过十一年，虽然公司经常以一种压制性的方式管理他们的生活，但这里依然充满了魅力。

“你从事哪一种行业？”我问道。

“不是我——是我的先生，他是戈加斯殡仪馆（Gorgas Mortuary）馆长，你可别笑。”

“我没笑呀，”我说，“挺有趣的。”

“你觉得有趣？”她自己开始笑起来。我实在无法压抑自己的好奇心和想要造访殡仪馆的渴盼；当我认为已经说服她我是真的想去看一看，并且已经开车往那栋灰色的建筑物走时，她都还不停地问：“你确定你真的想去看？”

金棺材与银棺材

约翰·赖斯（John Reiss），这位高大肥胖的殡仪馆业者脸色红润，态度友善。他太太说：“他很擅长面对遗族，他会让他们平静下来，我都不晓得他是怎么做到的。”他的话声轻柔，而且显然对

工作充满了热诚，尤其对防腐处理感兴趣，并对全中美洲和南美洲的尸体都会往他这里送一事，深深引以为荣。就像其他许多特区人一样，他同时身为驼鹿俱乐部（Elks Club）⁴、海外战争退伍军人组织（VFW，即 Veterans of Foreign Wars）和扶轮社（Rotary）的成员，不过对于殡仪馆业的兴趣，让他和大多数的会员比较起来，可能都不只是一个会员而已。在美洲，一位殡仪馆业者就像市长或消防队长一样，是公众人物，而特区正好是美洲的样本。赖斯先生同时是本地理发店四重唱的一员，拥有优美的低音，歌手的嗓子，殡仪馆业者满含关切的音调。

“从这里开始，”赖斯先生站在棺木室中，用一种指点的口吻轻声说，“我们自己备有棺木，如果你是本地的员工，你可以用这副棺木。”

那是具有未加装饰的把手的普通银色铁棺，是个密封的盒子，长约一人的身高，有马槽的深度，盖子紧紧盖上。看着紧闭的棺材，实在很难避免揣想它将会装上什么东西，不安感自心底油然而生。

“而如果你是美国人，就用这种的。”

这副大一点，也漂亮一些，侧面有镶边，棺盖角有模拟雕花，加上一些罗马式的旋涡装饰、蔓叶花纹，以及那种你可以在波士顿路易斯伯格广场（Louisburg Square）门上看到的把手。除了簇叶花纹与尺寸以外，我实在不知道这种棺木和银的那种有什么差别。

“这一副贵得多，”赖斯先生说，“完全密封，还有你看看那不同的颜色。”

当然啦，这一副是金色的铜棺，另一副则是银色的，配合逝者的地位，也代表着种族的差异。从世纪初到最近，巴拿马运河公司

就不只以肤色的黑白，还用金银的设计来区分种族。这种委婉的手法延伸自工人的付酬方式：非技术性的工人，大部分是黑人，领的是银币；而大部分为美国白人的技术性工人，则领金币。这制度适用于整个特区的所有生活范围，于是有了金学校和银学校，金房子和银房子；推而广之，就是金棺材和银棺材，前者完全密封，后者（如同银房子一样）会漏。所以说呢，就算摆进棺木中，运河员工还是可以验明正身，甚至在化为尘土、家族四散后，他的遗骸还是可以被挖掘出来，旁人从棺木颜色就会知道裹尸布中那堆骨灰曾是白人或黑人。对于公司来说，知道就算他日野草会淹没这些坟墓，作为学校与房子（甚至是喷水池和厕所，邮局和自助餐馆）铁律的种族界限，在地下仍能被看到，必然是深感满足的。

“如今，”赖斯先生说，“每个人都是用这种金棺材，所以殡仪馆一直在亏钱，这玩意儿贵得很。”

楼上是接待室，有冷藏柜，这间空无一物的灰石屋内，矗立着常在电影停尸间场景中看到的铁制大型抽屉柜，由地板伸到天花板，就像是加大型的档案柜。

赖斯先生的手伸向一个抽屉，抓住把手，稳定自己。下头是个标签：一个名字，一个日期。

“里头有个人，”他边拉边说，“一个月前死掉的。我们不知道拿他怎么办才好。从加州来的，既没有家人，也没有朋友。”

“我想你最好别打开那个抽屉。”我说。

他轻轻一推，然后放手：“没人要认领他。”

房间很冷；我在发抖，并且发现自己全身起了鸡皮疙瘩，自离开漫天暴风雪的芝加哥后，这是我觉得最冷的一刻。

“可以继续往下看了吗？”我说。

但是赖斯先生正在看一个新标签。“好，”他说，轻敲另一个抽屉，“这是一个小男孩，只有六岁，”他的手指勾在把手下，“从去年六月起就放在这里——怎么了？”

“我觉得很冷。”

“这里得保持低温。我刚刚在说什么？喔，对，”他说，瞥一眼自己的手，那个标签，“他得待到六月，但他会好好的。”

“好好的？什么意思？”

赖斯先生露出了微笑，那是一种职业上的骄傲。“我亲自为他做了防腐处理。他已经完全准备好，可以下葬了，”他继续说下去，而且是对着抽屉说，“为了确定，我大约一个月会看他一次，把他打开，彻底地检查一遍。”

“看什么？”

“脱水。”

在走往火化室的途中，我说：“刚刚我还以为你就要打开某一个抽屉了。”

“我是要啊，”赖斯先生说，“但你不要我打开。”

“我想那样我一定会昏倒。”

“每个人都那么说，但其实你真该看一看，死人不过是死人。每个人都会死，死亡是你非得接受不可的事情之一，没有什么好怕的。”这显然是他从死者身上学得的调调，难怪深具说服力，让我觉得自己既无知又迷信。可是万一我被吓到呢？我又该如何从心版上抹去那死去的缩水男孩的身影？我怕看了他以后，这辈子都会心神不宁。

火化室很热：空气霉腐，尘埃满布，我也感觉得到自火炉中发散出来，环绕整个室内的热气。眼前的火炉就像是小时候家中那个老煤炭炉放大后的版本。热气烙红了覆盖着微细粉末的铁门，窗外照射进来的阳光，则照亮了在热气中旋舞的独特微尘。

“这里会这么热，”赖斯先生说，“是因为我们今天早上才举行过一次火化。”他走到一座火炉的旁边，拉开铁门，“当地人，”他说，凝视里头，用铁钳推一推还在冒烟的灰片，“只剩火灰和一些小骨头。”

火炉旁有两个铝制铁桶，赖斯先生掀开一个盖子——原来那是骨灰桶。他伸手进去，从骨灰中拿出一块骨头，和那些小圆饼大小的灰白骨灰混在一起。经过热尘的洗礼，这块骨头显现出贝壳般的雪白；末端还有个瘤，就像是半截史前人类所用的榔头一样。

“大部分都是些碎屑。”

“那个看起来像是一根大腿骨。”

“不错嘛，”赖斯先生说，“正是大腿骨，你怎么会知道？”

“我是一个半途而废的医学院学生。”

“你应该把它念完的，瞧你就真懂得骨头！”赖斯先生握紧手中的骨头，像压碎小饼干一样把它捏成碎片：我将用一手的灰，向你展现何谓恐惧。“我们常收到一些残肢断骸，但这倒是一整条腿。”

他把骨灰倒回骨灰桶，并拍掉手上的碎屑，我往桶内看，看见烧焦的安全别针和残余的裹尸布。

“隔壁有间教学医院，在课程结束后，他们常送些东西来火化，全数严重残缺，不成样子。脑子不见了，具具都经过开腔剖肚的解剖，有些东西几乎看不出个所以然来。”